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7-059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东华科技”）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光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学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季度报告中，公司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因生产经营活动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实际实现的经营业绩与预计业绩产生差异。因此，公司声明，该业绩预计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211,096,604.60	5,846,099,171.38	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14,894,813.14	2,039,922,776.02	3.6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9,164,548.78	90.69%	1,485,940,442.67	3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45,170.84	32.40%	98,122,319.38	1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055,103.60	56.95%	97,470,842.83	2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8,573,564.31	-400.62%	-115,713,155.55	-19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4	32.44%	0.2200	19.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4	32.44%	0.2200	1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0.33%	4.71%	0.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2,497.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1,405.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9,133.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466.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31.80	
合计	651,476.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33%	260,154,934	0		
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13,738,23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2%	7,661,7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 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2,061,309	0		
王跃春	境内自然人	0.39%	1,730,172	0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1,712,335	0	质押	1,712,3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 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1,666,500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5%	1,577,001	0		
吴光美	境内自然人	0.33%	1,473,950	1,105,462		
葛亮	境内自然人	0.31%	1,388,2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260,154,934	人民币普通股	260,154,934			
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738,231	人民币普通股	13,738,23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61,7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1,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 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2,061,309	人民币普通股	2,061,309			

王跃春	1,730,172	人民币普通股	1,730,172
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	1,712,335	人民币普通股	1,712,33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6,5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577,001	人民币普通股	1,577,001
葛亮	1,388,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8,200
施亚力	1,33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1,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安徽达鑫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淮化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股东吴光美因担任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从而与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王跃春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730172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730172 股。公司股东葛亮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3882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88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实现营业总收入148,594.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68%。主要由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盈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阿拉尔年产30万吨乙二醇（一期）等总承包项目进展正常、按完工进度确认的收入相应提高。

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营业成本为127,075.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6.73%，营业成本增幅超过营业收入增幅；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化工行业整体投资规模没有明显改善，化工类经营市场相应受限，工程建设及设计等相关业务竞争仍旧激烈，致使公司主要收入来源的化工行业设计、总承包项目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

3、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4,554.0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9.77%。主要原因：一是，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回了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二是，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回了部分去年支付的大额投标保证金，冲回了大额的坏账准备。

4、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22,544.06万元，较年初增长852.22%。主要由于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到了部分项目业主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工程款并且尚未背书和到期托收。

5、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为126,335.47万元，较年初增长29.78%。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部分在建总承包项目按合同约定支付了施工、采购预付款。

6、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6,583.70万元，较年初下降51.67%。主要原因为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回了部分去年支付的大额投标保证金。

7、报告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为11,931.67万元，较年初增长100.00%。全数为公司承接的瓮安县草塘“十二塘”景观工程（一期）PPP项目发生的项目建设支出。

8、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14,446.71万元，较年初增长52.86%。主要原因为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支付了部分联营企业的投资款。

9、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为11,806.81万元，较年初增长77.97%。主要系公司实施东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PPP项目而成立的项目公司购买取得了特许经营权所致。

10、报告期末，应付票据余额为14,430.60万元，较年初增长331.03%。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通过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支付了部分施工、采购款。

11、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3,930.99万元，较年初下降53.48%。主要系上年年末计提的2016年度绩效奖金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放所致。

12、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为1,666.76万元，较年初下降87.34%。主要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缴纳税款和取得了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所致。

13、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34,247.00万元，较年初增长100.00%。主要系公司实施瓮安县草塘“十二塘”景观工程（一期）PPP项目和东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PPP项目而成立的项目公司取得的项目建设贷款。

14、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571.3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86%。主要原因：一是，报告期内为推进部分总承包项目建设进度支付了较多的施工、采购款；二是，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到了部分项目业主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工程款并且尚未背书和到期托收。

15、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111.2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11.02%。主要系公司实施的瓮安县草塘“十二塘”景观工程（一期）PPP项目和东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PPP项目的项目建设投入。

16、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495.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69.08%。主要系公司承接的瓮安县草塘“十二塘”景观工程（一期）PPP项目和东至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成立的项目公司取得的项目建设贷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设立进展情况

1、2017年6月8日，公司五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联合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四建设有限公司、大千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锦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扬州万福压力容器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提升公司PPP项目的市场竞争力。

2、2017年7月24日，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0MA1PYDE60M，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龙脊路3号，法定代表人为张传玉，注册资本为102000万元整，主要经营公路、桥涵、水利、产业园区建设及其他基础设施工程建设、投资、施工，城市供水、供暖、供气、供电、通信工程投资、建设、施工，污水和垃圾处理设施投资、建设、施工，城市地下综合管廊、轨道交通、隧道、道路、广场、园林绿化、湿地公园内工程投资、建设、施工，保障性安居工程、医疗和养老服务设施投资、建设、施工等。

（二）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

1、因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康乃尔”）拖欠本公司承建的

内蒙古康乃尔30万吨 / 年煤制乙二醇项目EPC / 交钥匙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进度款等事宜，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内蒙古高院”）提起民事诉讼，起诉内蒙古康乃尔等公司。内蒙古高院于5月8日正式立案受理。

公司将内蒙古康乃尔及其股东富德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富德前海基础设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康乃尔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均列为被告，并要求除内蒙古康乃尔之外的被告在出资不到位范围内对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连带补充赔偿责任。

2、立案后，内蒙古康乃尔的股东方举证证明已充分履行股东出资义务。2017年6月12日，本公司向内蒙古高院寄送撤诉申请书，撤销对上述股东被告的诉讼请求。该案当事人变更为本公司与内蒙古康乃尔。

3、2017年6月底，本公司与内蒙古康乃尔进行了证据交换。7月初，内蒙古高院对案件进行开庭审理，并协调双方当事人前往项目建设所在地进行实地调解，但未结案。

4、目前，本项诉讼正在审理之中。

（三）关于新签合同和重大项目执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等规定，本公司于每个季度结束之日起一个月内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公司上一季度新签合同和重大项目执行等情况。

本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新签合同和重大项目执行情况详见《2017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简报》（预计于10月底前发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设立进展情况	2017年06月09日	详见发布于2017年6月9日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140/index.html ）上的《关于投资参股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东华科技2017-024）
	2017年07月26日	详见发布于2017年7月26日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140/index.html ）上的《关于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设立进展的公告》（东华科技2017-033）
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09日	详见发布于2017年5月10日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140/index.html ）上的《关于与康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等重大诉讼的公告》（东华科技2017-018）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院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07年07月12日	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切实履行
	实际控制人中国化学工程集团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将不会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东华科技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并不会利用作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或利用这种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东华科技而有利于其它公司的决定或判断。	2007年07月12日	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切实履行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发生离职情形，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并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2007年07月12日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离职后十八个月内	切实履行
	公司	股东回报	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2016年01月15日	2015-2017	切实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55.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407.02	至	12,679.03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180.0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目前，公司正在执行的大中型总承包项目按工程计划正常推进；同时，公司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工作力度，并取得一定成效，预计公司 2017 年全年经营业绩与上年相比有所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7 月 0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发布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140/index.html ）上的《东华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07 月 0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发布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2140/index.html) 上的《东华科技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	----	---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光美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